

2022 年度苏州市公安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苏州市公安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领导、组织、管理全市的公安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统一领导下，部署、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公安工作。

2. 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向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分析、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

3. 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防范、打击恐怖活动；受理公民报警求助。

4. 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积极预防、处置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承担市应急指挥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5. 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大型活动和公共场所、特种行业等工作。

6. 负责并指导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维护交通秩序，承担车辆、驾驶员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7. 依法管理国籍、出境入境事务和境（国）外人员在我市居留、旅行有关事务。

8. 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市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9. 负责全市公共信息网络安全保护工作。

10. 组织实施全市公安科学技术工作；制定公安指挥系统、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技术侦察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11. 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各级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负责由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依法承办全市收容教育审批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监所管理工作，管理市看守所、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强制隔离戒毒所。

12. 制定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的计划、分配方案、标准和制度，组织实施相关保障工作。

13. 制定计划并负责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教育和训练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负责公安宣传工作。

14. 制定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组织、指导、协调和具体实施全市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和督办全市公安队伍的违纪案件。

15.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苏州市公安局内设办公室、研究室、干部人事处、政工综合处、思想政治工作处、实战训练办公室、组织处、辅助人员管理处、审计处、警务保障处、警务交流合作处、情报指挥中心、大数据建设应用局、

新闻宣传中心、警务督察支队、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治安警察支队、交通警察支队、刑事警察支队、网络安全保卫支队、巡特警支队、法制支队（直属分局）、监所管理支队、水上警察支队、人口管理支队、出入境管理支队（国际合作局）、单位内部安全保卫支队、禁毒支队、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侦查支队、行政审批服务支队等机构，分别承担有关业务工作。另设工业园区分局（与独墅湖分局合署办公）、姑苏分局、高新区分局（虎丘分局）、吴中分局、相城分局、度假区分局、公交分局（公共交通安全保卫支队）、城市轨道交通治安分局等派出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公安局（本级）。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全市公安机关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中央、省、市和上级公安机关决策部署，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面向好，以做好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勇挑重担、奋力争先、示范引领，全力以赴防风险、守底线，全力以赴提质态、增效能，为苏州加

快建设展现“强富美高”新图景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保驾护航，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2022 年全市公安工作的总策略是：牢固树立“五个一流”目标、高标推进六项攻坚行动、创新构建七大警务体系，奋力打造公安工作现代化先行示范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苏州市公安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9,61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3,758.8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06.6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6,051.0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9,616.51	本年支出合计	389,616.5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9,616.51	支出总计	389,616.5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89,616.51	389,616.51	389,616.51														
061	苏州市公安局	389,616.51	389,616.51	389,616.51														
061001	苏州市公安局	389,616.51	389,616.51	389,616.5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89,616.51	304,302.78	85,313.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758.85	208,445.12	85,313.73			
20402	公安	293,758.85	208,445.12	85,313.73			
2040201	行政运行	216,910.90	207,770.10	9,140.8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91.84		11,891.84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3,028.57		33,028.57			
2040220	执法办案	31,231.52		31,231.52			
2040250	事业运行	675.02	675.0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00		2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06.63	19,80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06.63	19,806.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39	331.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10.92	13,010.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64.32	6,46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51.03	76,051.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51.03	76,051.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72.05	21,872.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95.21	30,095.21				
2210203	购房补贴	24,083.77	24,083.7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9,616.51	一、本年支出	389,616.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9,61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3,758.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06.6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6,051.0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9,616.51	支出总计	389,616.5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9,616.51	304,302.78	270,688.90	33,613.88	85,313.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758.85	208,445.12	174,831.24	33,613.88	85,313.73
20402	公安	293,758.85	208,445.12	174,831.24	33,613.88	85,313.73
2040201	行政运行	216,910.90	207,770.10	174,156.22	33,613.88	9,140.8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91.84				11,891.84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3,028.57				33,028.57
2040220	执法办案	31,231.52				31,231.52
2040250	事业运行	675.02	675.02	675.0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00				2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06.63	19,806.63	19,80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06.63	19,806.63	19,806.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39	331.39	331.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10.92	13,010.92	13,010.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64.32	6,464.32	6,46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51.03	76,051.03	76,051.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51.03	76,051.03	76,051.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72.05	21,872.05	21,872.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95.21	30,095.21	30,095.21		

2210203	购房补贴	24,083.77	24,083.77	24,083.77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4,302.78	270,688.90	33,613.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992.81	255,992.81	
30101	基本工资	23,534.23	23,534.23	
30102	津贴补贴	112,494.38	112,494.38	
30103	奖金	10,264.66	10,264.66	
30107	绩效工资	439.07	439.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10.92	13,010.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64.32	6,464.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99.12	7,099.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7.72	357.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53.52	5,953.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72.05	21,872.05	
30114	医疗费	1,183.19	1,183.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319.63	53,319.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13.88		33,613.88
30201	办公费	2,100.00		2,100.00
30202	印刷费	220.00		220.00
30203	咨询费	150.00		150.00
30204	手续费	11.40		11.40
30205	水费	500.00		500.00
30206	电费	3,000.00		3,000.00
30207	邮电费	1,700.00		1,700.00
30208	取暖费	360.00		360.00
30211	差旅费	6,768.85		6,768.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0.00		90.00
30213	维修（护）费	2,400.00		2,400.00
30214	租赁费	450.00		450.00
30215	会议费	150.00		1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0		3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00		80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0.00		150.00
30226	劳务费	550.00		55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00		50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00		1,800.00
30229	福利费	807.30		807.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00		3,6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91.73		4,191.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4.60		3,014.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96.09	14,696.09	
30301	离休费	470.98	470.98	
30302	退休费	6,946.42	6,946.42	
30304	抚恤金	1,023.68	1,023.68	
30305	生活补助	6,070.48	6,070.48	
30306	救济费	13.75	13.75	
30309	奖励金	6.75	6.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03	164.03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9,616.51	304,302.78	270,688.90	33,613.88	85,313.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3,758.85	208,445.12	174,831.24	33,613.88	85,313.73
20402	公安	293,758.85	208,445.12	174,831.24	33,613.88	85,313.73
2040201	行政运行	216,910.90	207,770.10	174,156.22	33,613.88	9,140.8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91.84				11,891.84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3,028.57				33,028.57
2040220	执法办案	31,231.52				31,231.52
2040250	事业运行	675.02	675.02	675.0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00				2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06.63	19,806.63	19,80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06.63	19,806.63	19,806.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39	331.39	331.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10.92	13,010.92	13,010.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64.32	6,464.32	6,46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51.03	76,051.03	76,051.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51.03	76,051.03	76,051.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72.05	21,872.05	21,872.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95.21	30,095.21	30,095.21		
2210203	购房补贴	24,083.77	24,083.77	24,083.7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4,302.78	270,688.90	33,613.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992.81	255,992.81	
30101	基本工资	23,534.23	23,534.23	
30102	津贴补贴	112,494.38	112,494.38	
30103	奖金	10,264.66	10,264.66	
30107	绩效工资	439.07	439.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10.92	13,010.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64.32	6,464.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99.12	7,099.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7.72	357.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53.52	5,953.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72.05	21,872.05	
30114	医疗费	1,183.19	1,183.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319.63	53,319.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13.88		33,613.88
30201	办公费	2,100.00		2,100.00
30202	印刷费	220.00		220.00
30203	咨询费	150.00		150.00
30204	手续费	11.40		11.40
30205	水费	500.00		500.00
30206	电费	3,000.00		3,000.00
30207	邮电费	1,700.00		1,700.00
30208	取暖费	360.00		360.00
30211	差旅费	6,768.85		6,768.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0.00		90.00
30213	维修（护）费	2,400.00		2,400.00
30214	租赁费	450.00		450.00
30215	会议费	150.00		1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0		3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00		80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0.00		150.00
30226	劳务费	550.00		55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00		50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00		1,800.00
30229	福利费	807.30		807.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00		3,6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91.73		4,191.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4.60		3,014.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96.09	14,696.09	
30301	离休费	470.98	470.98	
30302	退休费	6,946.42	6,946.42	
30304	抚恤金	1,023.68	1,023.68	
30305	生活补助	6,070.48	6,070.48	
30306	救济费	13.75	13.75	
30309	奖励金	6.75	6.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03	164.03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90.00	90.00	4,900.00	1,300.00	3,600.00	300.00	150.00	80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3,613.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13.88
30201	办公费	2,100.00
30202	印刷费	220.00
30203	咨询费	150.00
30204	手续费	11.40
30205	水费	500.00
30206	电费	3,000.00
30207	邮电费	1,700.00
30208	取暖费	360.00
30211	差旅费	6,768.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0.00
30213	维修（护）费	2,400.00
30214	租赁费	450.00
30215	会议费	1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0.00
30226	劳务费	55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00
30229	福利费	807.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91.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4.6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8,342.58				18,342.58
货物类					6,271.49				6,271.49
苏州市公安局					6,271.49				6,271.49
	数据机房存储扩容及运维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不间断电源（UPS）	分散采购	98.00				98.00
	警用装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机械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7.18				77.18
	警用装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通信设备	分散采购	72.00				72.00
	警用装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物证检验鉴定设备	分散采购	100.20				100.20
	警用装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警械设备	分散采购	2,005.45				2,005.45
	警用装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水上交通运输设备	分散采购	349.00				349.00
	警用装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航空器及其配套设备	分散采购	150.00				150.00
	DNA、刑侦耗材	专用材料费	其他医用材料	分散采购	138.03				138.03
	DNA、刑侦耗材	专用材料费	无衬背的诊断或实验用试剂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00				300.00
	刑事侦查检验设备	专用设备购置	物证检验鉴定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46				350.46
	苏州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房屋建筑物购建	组合家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33.50				133.50
	姑苏区（三新城）、内环、中环交通设施年度维护项目	基础设施建设	交通管理设备	分散采购	90.00				90.00
	信息化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终端接入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8.85				78.85

	信息化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LED 显示屏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7.40			77.40
	信息化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卫星定位导航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8.32			68.32
	信息化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通信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4.00			84.00
	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电动自行车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1.50			101.50
	车驾管业务运维费	专用设备购置	计算机终端安全设备	分散采购	55.00			55.00
	车驾管业务运维费	专用设备购置	客车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1.60			61.60
	车管所驾证工本费	专用材料费	纤维增强塑料制品	分散采购	150.00			150.00
	车辆牌照制作、非机动车牌照制作项目	专用材料费	铝材	分散采购	275.00			275.00
	白洋湾派出所迁建项目	大型修缮	其他家具用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0.00			90.00
	车管所智能档案中心建设	专用设备购置	控制设备	分散采购	1,000.00			1,000.00
	分局（支队）及派出所改造改造项目	大型修缮	其他家具用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0			100.00
	轨交分局派出所业务用房修缮改造及装备建设	专用设备购置	组合家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0			100.00
	巡特警支队业务用房改造及装备建设	专用设备购置	防护防暴装备	分散采购	166.00			166.00
工程类					1,320.80			1,320.80
苏州市公安局					1,320.80			1,320.80
	车驾管业务运维费	专用设备购置	电子设备工程安装	分散采购	68.80			68.80
	车管所智能档案中心建设	房屋建筑物购建	建筑业用房施工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00			1,000.00
	看守所监区改造项目	维修（护）费	房屋修缮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2.00			72.00
	看守所监区改造项目	维修（护）费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00			180.00
服务类					10,750.29			10,750.29
苏州市公安局					10,750.29			10,750.29
	数据机房存储扩容及运维	租赁费	其他租赁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3.33			333.33
	公安专设机构各类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	分散采购	91.20			91.20

	拘押收教场所运行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370.18				1,370.18
	拘押收教场所运行费	生活补助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64.00				1,064.00
	拘押收教场所运行费	生活补助	其他交通运输、仓储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79.02				179.02
	公安执法文书、安全宣传资料制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广告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69.00				369.00
	公安专网线路租赁费	租赁费	其他电信和信息传输服务	分散采购	2,907.66				2,907.66
	移动警务信息流量服务	租赁费	互联网信息服务	分散采购	126.76				126.76
	姑苏区（三新城）、内环、中环交通设施年度维护项目	基础设施建设	公共设施工程总承包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25.00				525.00
	公共安全视频共享平台	维修（护）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0				50.00
	社会车辆清障、保管服务	委托业务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225.20				225.20
	文书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	委托业务费	图书馆和档案馆服务	分散采购	50.00				50.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27.31				1,627.31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42.74				342.74
	法制、信访法律协助服务	咨询费	法律咨询服务	分散采购	200.00				200.00
	智能交通设备及应用系统维护项目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50.00				550.00
	智能交通设备及应用系统维护项目	维修（护）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67.20				67.20
	公安信息化维护和租赁服务	维修（护）费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2.00				52.00
	公安信息化维护和租赁服务	维修（护）费	计算机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65.00				265.00
	城市轨道交通警用通信系统维护	维修（护）费	硬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4.69				354.69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89,61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5,221.14 万元，减少 3.76%。

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389,616.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89,616.51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9,61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221.14 万元，减少 3.76%。主要原因是按照“六稳六保”工作总基调，厉行节约办事业，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389,616.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89,616.51 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293,758.85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维持正常运转、履行自身职责，维护社会治安的各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5,104.97 万元，减少 4.89%。主要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事业，压缩非必要基建修缮项目，集约开展信息化项目建设，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注重资金质效。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9,806.6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476.38 万元，减少 14.93%。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及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6,051.0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360.21 万元，增长 4.62%。主要原因是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改革支出由于人员及缴费基数增长而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389,616.5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89,616.5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9,616.5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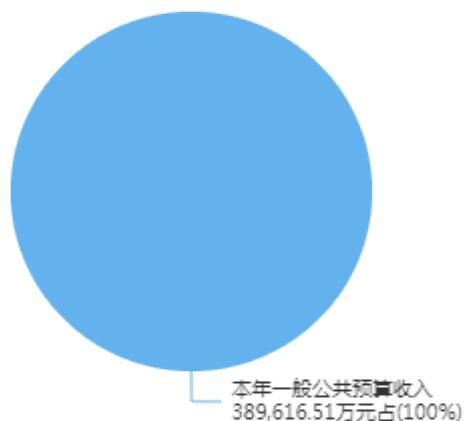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389,616.51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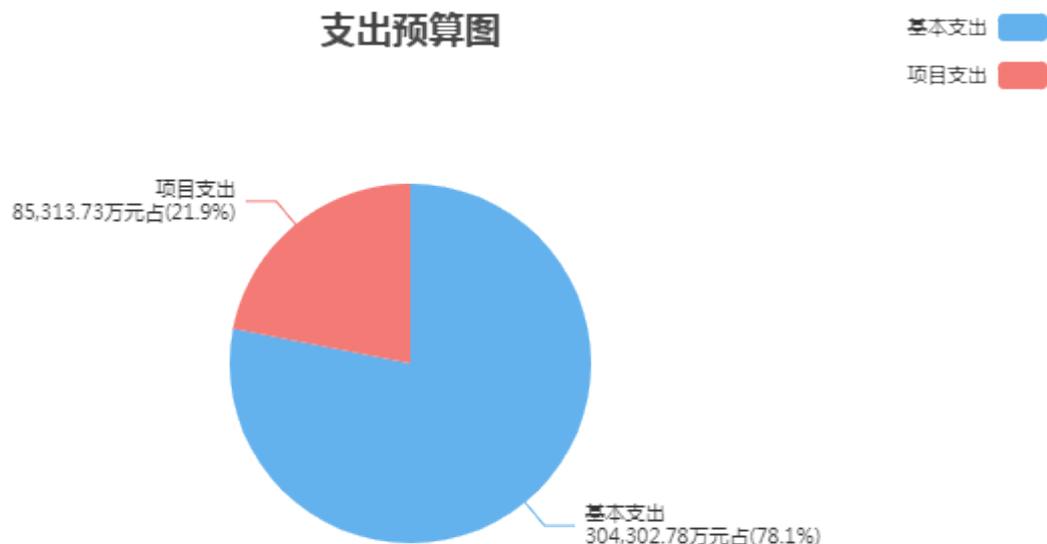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304,302.78 万元，占 78.1%；

项目支出 85,313.73 万元，占 21.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9,61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5,221.14 万元，减少 3.76%。主要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事业，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89,616.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221.14 万元，减少 3.76%。主要原因是按照“六稳六保”工作总基调，厉行节约办事业，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

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16,910.9 万元，与上年相

比减少 3,210.05 万元，减少 1.46%。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财政拨款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2. 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1,891.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78.34 万元，增长 46.57%。主要原因是加大车管所智能档案中心建设等方面的投入。

3. 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 33,028.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44.25 万元，减少 17.78%。主要原因是电子政务项目列入市大数据局统一管理。

4. 公安（款）执法办案（项）支出 31,231.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600.68 万元，减少 21.59%。主要原因是白洋湾派出所迁建等部分基建项目按工程进度本年度投入资金较去年减少。

5. 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675.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67 万元，增长 8.12%。主要原因是苏州市新市民服务中心事业人员增加所对应的相关支出随之增长。

6. 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支出 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用于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以奖代补”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31.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4.53 万元，减少 54.35%。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保障的离退休人员自然减员等原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项）支出 13,010.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27.14 万元，减少 13.48%。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6,464.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4.71 万元，减少 14.03%。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1,872.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38 万元，增长 0.14%。主要原因是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由于人员增长而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0,095.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56.55 万元，增长 9.68%。主要原因是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提租补贴由于缴费基数增长而增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4,083.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3.28 万元，增长 2.88%。主要原因是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购房补贴由于人员及缴费基数增长而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04,302.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0,68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3,613.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89,61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221.14 万元，减少 3.76%。主要原因是按照“六稳六保”工作总基调，厉行节约办事业，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04,302.7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70,68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3,613.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9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9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2.63%；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6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9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90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1,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应急处突等维护社会治安需要，按照《江苏省公安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增加更新计划。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5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培训经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3,613.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36.38 万元，增长 9.93%。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列入省一体化平台管理后，预算编制口径发生变化，故机关运行经费较去年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8,342.5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6,271.49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1,320.8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0,750.29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18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0 辆、业务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9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55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389,616.51 万元；本部门共 2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85,313.73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

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

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